

证券代码：832337

证券简称：环渤海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1,130,000.00	8,375,785.17	根据 2024 年度业务需要预估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150,000.00	1,763,225.77	根据 2024 年度业务需要预估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13,280,000.00	10,139,010.94	-

注：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不含税金额，具体以 2023 年度最终审计数据为准。

(二) 基本情况

1.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津远洋宏达浮法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合计不超过 1328 万元，具体如下：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①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相关资产转让合同，金额不超过 30 万元。

②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环渤海（天津）国际经贸有限公司签订物资采购合同，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③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嘉隅尚品物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签订物业专项（安保、保洁）服务合同，金额不超过 610 万元。

④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天津天材建业投资有限公司涉及资产委托管理服务，金额不超过 9 万元。

⑤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智选假日酒店分公司发生交易，金额不超过 2 万元。

⑥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北京京才人才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培训合同，金额不超过 20 万元。

⑦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涉及工程项目相关设计、代理服务，金额不超过 40 万元。

⑧全资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嘉隅尚品物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签订物业专项（安保、保洁）服务合同，金额不超过 220 万元。

⑨全资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北京京才人才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培训合同，金额不超过 2 万元。

⑩全资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涉及工程项目相关设计、代理服务，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

(2)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①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进场交易许可合同，金额不超过 90 万元。

②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北京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及建贸新科天津分公司签订进场交易合同和房产租赁合同，金额不超过 125 万元。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2. 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小黄庄路9号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人代表：张金中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40818.2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家具、木制品、人造装饰板、新型耐火材料；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仅限使用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辆）；专业承包；销售家具、木制品、人造装饰板、新型耐火材料、建筑材料及装饰装修材料、医疗器械（限 I、II 类）、日用品、家用电器、厨房用具、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卫生间用具、五金交电、工艺品；安装家具、木制品、人造装饰板；租赁家具；租赁机械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家居装饰设计；承办展览展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出租商业用房；电脑图文设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建贸新科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29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人代表：史武杰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2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购销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木材、五金交电化工、机械电器设备、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工艺美术品、土产品、花卉、矿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信息咨询；组织展览展示会；劳务服务。（市场主体依

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环渤海（天津）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5号楼-4、10-707（天津东疆商服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公司托管第1026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孙世国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灯具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工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玻璃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潜水救捞装备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软木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木材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4）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天津天材建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南开区西湖道 31 号（原 60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庆立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32437.3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工业、商业、服务业、房地产业、文化娱乐业进行投资；物业服务；经营经国家批准的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设备元器件、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玻璃纤维制品经销；塑料板、管、棒材制造；玻璃钢制造；自有房屋的出租业务；自管产住房置换、租赁、托管；塑料制品、建筑材料、防腐材料、门窗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钢材批发兼零售；为企业提供劳务服务；供热；从事广告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坩埚加工制造（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5）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嘉隅尚品物业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紫金山路 73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齐芳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日用百货销售；住房租赁；房地产经纪；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物清洁

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

（6）法人及其他经营组织

名称：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西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海涛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78732.7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小吃、中餐；批发包装食品；零售国内版音像制品、本版图书；不锈钢及机械加工；投资管理；物业管理（含写字间出租）；自有房屋出租；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花卉租摆；摄影扩印服务；验光配镜；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出租商业设施；批发日用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家具、化妆品、五金交电、文具用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维修计算机、通讯设备；供热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

（7）法人及其他经营组织

名称：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智选假日酒店分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妫水北街1号19幢1至6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法人独资）

负责人：何瑞章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酒类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餐饮管理；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打字复印；健身休闲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三级全资子公司分支机构，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

（8）法人及其他经营组织

名称：北京京才人才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 14 号 11 至 12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怀斌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2953.8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会议及展览服务；薪酬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关联方。

（9）法人及其他经营组织

名称：天津市新型建材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 49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苑克江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2928.99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方。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照市场定价原则。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和必要的。交易的定价均以交易发生时的市场行情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不

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环渤海金岸（天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3日